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anxun Holdings Group Limited

三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11)

委任核數師

本公告乃由三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4)條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4年6月11日及2024年6月28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退任本公司核數師。董事會謹此宣佈，經考慮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推薦建議，董事會已議決委任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天職」)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以填補臨時空缺，自2024年7月30日起生效。

在評估委任天職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時，審核委員會已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天職為上市公司提供審計工作的豐富經驗、行業知識以及技術能力；(ii)其展現出獨立於本集團的獨立性及其客觀性；(iii)其於市場上的卓著聲譽；(iv)其資源及能力，包括建議審核團隊的規模及架構；及(v)會計及財務匯報局發佈的審計委員會有效運作指引－甄選、委任及重新委任核數師以及更換核數師的指導證明。

基於上述各項，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認為(i)天職符合資格及適合擔任本公司新任核數師；(ii)經參考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資產規模，天職建議的審計費用與本集團所需的審計工作範圍相稱；及(iii)委任天職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天職擔任本公司核數師。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會上將向本公司股東（「股東」）提呈普通決議案，以批准委任天職。本公司將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儘快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及載有（其中包括）委任天職詳情的通函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三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錢堃

香港，2024年7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錢堃先生、安娟女士、陶慶晨先生及章曉輝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高波先生、佟宇先生及王燁先生。